

证券代码：839813

证券简称：微特电机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江苏微特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以前年度的财务信息进行了更正，更正事项主要涉及 2023 年度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进行了鉴证，出具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次差错更正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次差错更正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更正事项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挂牌公司董事会对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

挂牌公司因自主梳理，发现已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中财务报表存在差错，产生差错的原因为：

☐ 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主体利用控制地位、关联关系、职务便利等影响财务报表

- ☐ 员工舞弊
- ☐ 虚构或隐瞒交易
- ☐ 财务人员对会计准则的理解和应用能力不足
- ☐ 比照同行业可比公司惯例，审慎选择会计政策
- ☐ 内控存在瑕疵
- ☐ 财务人员失误
- ☐ 内控存在重大缺陷

√ 会计判断存在差异

具体为：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该前期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

- 1、公司根据收入确认政策复核收入确认时点以及对部分业务按净额法进行了调整，相应调整应收账款、应交税费、其他流动负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年初未分配利润等报表科目；
- 2、公司根据收入调整情况同步调整成本结转，相应调整存货、营业成本、年初未分配利润等报表科目；
- 3、公司根据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对存货跌价进行重新测算，相应调整存货跌价准备、资产减值损失、年初未分配利润等报表科目；
- 4、公司根据重新估计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重新测算，相应调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合同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年初未分配利润等报表科目；
- 5、公司根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长期待摊费用等长期资产的确认标准，对资产的计量和处置重新确认，并对折旧和摊销进行重新测算，相应调整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非流动资产、应付账款、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支出、年初未分配利润等报表科目；
- 6、公司根据权责发生制，对跨期的成本、费用以及费用分类不当等进行调整，相应调整应付职工薪酬、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预计负债、应收账款、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年初未分配利润等报表科目；

- 7、公司对银行承兑汇票、供应链金融等票据的转让是否符合终止确认，购买的理财产品的收益入账以及权益投资收益进行调整，相应调整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股利、其他流动负债、其他应付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投资、其他综合收益、财务费用、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等报表科目；
- 8、公司对与供应商债务重组的资产入账及损益等进行调整，相应调整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负债、应收账款、应付账款、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外支出、其他收益、应交税费等报表科目；
- 9、公司根据与政府达成的债权协议，对应付政府扶持基金进行调整，相应调整长期应付款、年初未分配利润等报表科目；
- 10、公司根据重新调整后的存货跌价准备、应收款项减值准备、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抵销净额列示，相应调整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所得税费用、年初未分配利润等报表科目；
- 11、公司对研发过程中的研发费用进行重新梳理，并对产生的研发样机销售等冲减研发费用，相应调整存货、营业成本、研发费用、管理费用、营业成本等报表科目；
- 12、公司根据产品质量保证费的计提政策，重新测算产品质量保证费，相应调整预计负债、营业成本等报表科目；
- 13、公司根据所处的行业类型，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要求计提安全生产费，相应调整专项储备、营业成本、年初未分配利润等报表科目；
- 14、公司根据科目款项内容的性质，对往来款等进行调整，相应调整预付款项、应付账款、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应收账款、其他应付款、应付职工薪酬等报表科目；
- 15、公司对应收客户款项中未到期的质保金进行梳理，相应调整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应收账款等报表科目；
- 16、公司根据重新调整后的利润表测算当期所属期间所得税费用，相应调整应交税费、所得税费用等报表科目；

- 17、公司根据当期调整后的净利润情况调整盈余公积，相应调整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等报表科目；
- 18、因上述事项导致报表其他项目相应的调整等。
- 19、公司根据上述调整事项，相应调整现金流量表的列示项目。
- 综上，公司董事会决定更正。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信息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此次差错更正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财务造假、财务内控重大缺陷等情形。

(二)挂牌公司更正事项影响

-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挂牌申请条件的风险。
-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的风险。
-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公开发行并上市条件的风险。
-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利润分配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
-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业绩承诺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
-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股权激励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

(三)更正事项对挂牌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

√挂牌公司针对本次会计差错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 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更正。

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年度			
	更正前	影响数	更正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516,282,538.64	-58,069,563.20	458,212,975.44	-11.25%

负债合计	199,116,047.06	-20,416,769.92	178,699,277.14	-10.25%
未分配利润	70,804,594.27	-18,380,480.45	52,424,113.82	-25.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7,166,491.58	-37,652,793.28	279,513,698.30	-11.87%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7,166,491.58	-37,652,793.28	279,513,698.30	-11.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11.95%	-0.77%	11.1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10.22%	-1.32%	8.90%	-
营业收入	423,133,335.50	-31,885,159.54	391,248,175.96	-7.54%
净利润	36,745,696.61	-6,744,725.82	30,000,970.79	-18.36%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前）	36,745,696.61	-6,744,725.82	30,000,970.79	-18.36%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后）	31,398,555.85	-7,514,140.89	23,884,414.96	-23.93%
少数股东损益	-	-	-	-

三、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鉴证意见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全面审计： ☐是 ☒否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专项鉴证： ☒ 是 ☐ 否

专项鉴证保证程度： ☒ 合理保证 ☐ 有限保证

专项鉴证结论：无保留结论

鉴证会计师事务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变更》、《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有利于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

五、备查文件

《江苏微特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江苏微特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江苏微特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